水 木 环 保

NEEQ:838877

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Shuimu EnvironmentalTechnology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16

公 司半 年 度 大 事 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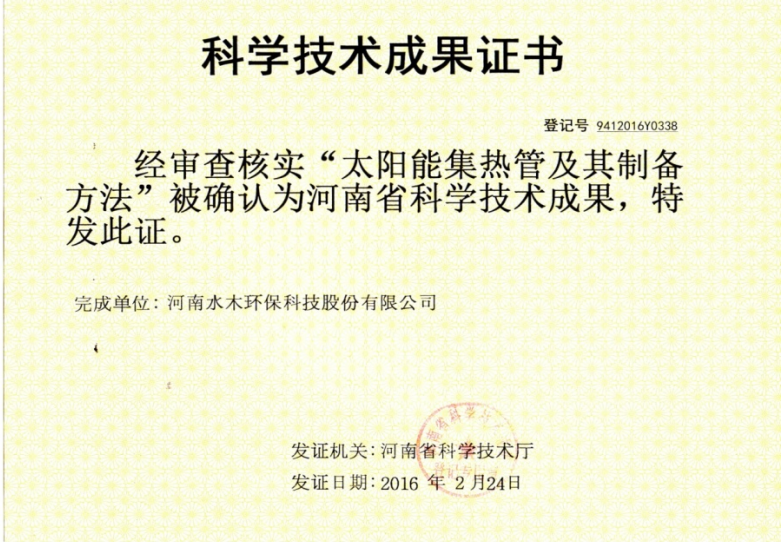

科学技术成果证书

登记号 9412016Y0338

经审查核实“太阳能集热管及其制备方法”被确认为河南省科学技术成果，特发此证。

完成单位：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发证日期：2016 年 2 月24日

2016 年 2 月，“太阳能集热管及其制备方法”被认定为科学技术成果。

科学技术成果证书

登记号 9412016Y0761

经审查核实“智能型无人值守分户计量太阳能中央集热系统的研发”被确认为河南省科学技术成果，特发此证。

完成单位：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发证日期：2016 年 4 月20日

2016 年 4 月，“智能型无人值守分户计量太阳能中央集热系统的研发”被确认为河南省科学技术成果。

目录

声明与提示 1

第一节公司概览 2

第二节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4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第四节重要事项 9

第五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2

第六节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4

第七节财务报表 16

第八节财务报表附注..... 27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是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总经办
备查文件	1、公司 2016 年度上半年审计报告。 2、报告期内在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3、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第一节公司概览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 Shuimu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Co.,Ltd.
证券简称	水木环保
证券代码	838877
法定代表人	王波
注册地址	郑州高新开发区瑞达路 96 号
办公地址	郑州高新开发区瑞达路 96 号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焦菲菲
电话	0371-55607573;18237111238
传真	0371-67897200
电子邮箱	2332402219@qq.com
公司网址	www.shuimusolar.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郑州高新区瑞达路96号创业中心2号楼A829 邮政编码:450000

三、运营概况

单位：股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9 日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太阳能系统及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安装及销售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20,230,000
控股股东	王波
实际控制人	王波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否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6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

四、自愿披露

无

第二节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180,559.66	3,959,846.71	56.08%
毛利率	39.69%	49.4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456.98	77,377.81	71.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989.47	-52,149.76	-178.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42%	0.4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13%	-0.28%	-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0	47.73%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4,731,430.51	42,191,151.59	6.02%
负债总计	13,162,227.87	10,721,992.43	22.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247,466.95	31,115,009.97	0.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6	1.54	-
资产负债率	31.01%	25.41%	-
流动比率	1.16	1.26	-
利息保障倍数	2.70	1.36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780.32	-4,099,399.66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4	0.73	-
存货周转率	0.92	0.91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02%	31.3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6.08%	217.22%	-
净利润增长率	29.29%	-70.01%	-

五、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不适用

六、自愿披露

无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太阳能系统及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安装及销售服务的运营商，拥有 16 项国家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 项，拥有公司自身专业的研发团队，为中高端住宅区、单位社区、企业工业区等提供全天候 15 秒即开即热的热水服务，以及太阳能采暖、太阳能灯具、太阳能光伏发电等产品。公司通过直销与分销的模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是设备系统销售+增值业务服务。

报告期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较申报期间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太阳能中央热水分户计量系统的热水服务模式开始产生收入。

二、经营情况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和核心竞争力。未来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趋势，以现有业务和技术水平为基础不断开拓市场，实现绿色能源的开发和应用。

1、 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44,731,430.51 元，比上年期末增长 6.02%，负债总额 13,162,227.87 元，比上年期末增长 22.76%，所有者权益 31,569,202.64 元，比上年期末增长 0.32%。

2、 经营成果

（1）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80,559.66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6.08%。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展，公司所售太阳能热水系统得到市场广泛认可，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

（2）报告期，营业成本 3,727,528.38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6.08%；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司太阳能系统销售收入大幅增加，相关的工程施工安装成本增加。

（3）报告期，净利润 100,043.48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为 29.29%，主要是公司盈利能力不断提高，2016 年公司各项盈利指标大幅提升，随着公司品牌知名度的提高和业务规模的增加，公司在采购和销售环节的议价能力得以提升，公司治理更加规范，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有效控制成本费用。

（4）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78.780.32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3.44%，公司现金流情况的改善为公司战略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3、 市场拓展情况

与同行业相比，公司主要产品除传统太阳能单品设备外，包含能实现全自动智能化控制的太阳能采暖系统、光伏发电系统及太阳能热水分户计量系统，可为用户提供太阳能节能设备的综合化解决方案；同时，公司技术研发团队通过技术攻关，解决了高层太阳能系统供水及采暖的技术难题，有效保证能源利用率的同时，提升用户体验。公司自成立以来，狠抓技术创新，努力打造以技术带动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坚持技术创新与市场创新相结合的经营理念，全力推进“太阳能中央热水分户计量系统”在房地产、医院、学校中的应用。

4、 技术研发情况

公司的研发团队包括研发中心和工程技术部，拥有一批经验丰富、学术造诣较深的太阳能技术研究开发和实践推广人员。近年来先后与武汉理工大学、黄河科技学院等单位建立了良好的合作研究和人才培养关系，充分发挥了人才、资金、设备优势，为科研成果的转化建立了良好的基础。

三、风险与价值

1、经营成果受非经常性损益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2016 年 1-6 月、2015 年和 2014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 91,467.51、807,607.15 元和 581,857.51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91.43%、42.23%和 1,444.96%。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大。2015 年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各项盈利指标显著提高，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大幅下降；2016 年上半年，公司净利润金额较小导致当期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较高。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通过以下措施，不断提高盈利能力，降低对政府补助的依赖：①积极拓展国内及国外市场，扩大经营规模，实现规模效应；②加大研发投入，促进产品升级，提高产品附加值；③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严格控制成本费用支出；④丰富产品结构，创新盈利模式。目前公司通过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建设的太阳能热水系统已经有部分开始试运行，已经为公司带来热水服务收入。

2、新型业务模式创收风险

公司目前通过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建设的太阳能热水系统采用与房地产企业合作的方式，将太阳能热水系统与建筑物一体化设计，在房地产项目主体完工后，由公司进行太阳能热水系统安装。公司通过为需要热水和热能的终端提供热水和热能服务，并收取热水费及热能费以实现收入。目前公司通过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建设的太阳能热水系统已经有部分开始试运行，并且开始实现收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前期投入较大，公司已完工和在建的太阳能热水系统多数位于地级市，受房地产市场的影响未来可能存在入住率达不到预期的情况，从而导致投资回收期较长。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通过以下措施，降低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下的创收风险：①调整地域布局，重点开拓一线城市，减小由于入住率较低对公司收入造成的不利影响。2015 年公司开始战略布局北京市场，北京上庄太阳能热水系统目前正在建设中。②开拓多元化市场。公司目前通过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建设的太阳能热水系统主要位于居民区，未来公司将开拓学校、酒店以及消耗热水热能较多的企业市场。③加强对项目的管理，通过对项目的调研评估，规避投资失误的情形。

3、市场竞争风险

太阳能热利用行业属于竞争较为充分的行业，市场化程度高、市场集中度低。在行业初创期，区域性中小企业一度成为局部市场竞争的主体，但随着行业竞争加剧、市场逐步规范、渠道和品牌优势凸现，目前太阳能热水器行业发展正在经历大的转折，即行业即将进入高集中度发展阶段，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此外，在经济增速放缓的格局下，太阳能热利用行业目前已面临产能过剩、低价竞争、低价竞标的问题。

应对措施：面对市场的激烈竞争，公司唯有保持自身优势，并积极大胆拓展已有商业模式，才能不断增强整体竞争力。①大力提高渠道拓展能力，加强与已有客户合作深度的同时，积极拓展与华中、华

北地区客户的合作关系；②建立科学、高效的激励制度，鼓励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由技术带动发展，以产品带动服务，实现可持续发展；③积极拓展盈利模式，由传统的设备提供商向服务提供商转型，实现技术依托与服务依托并重。

4、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存在治理风险。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由河南水木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经营中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公司还将根据发展的情况，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设立战略、薪酬、审计委员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控制公司治理风险。

5、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控制风险

公司现有 14 名股东中，王波现直接持有公司 8,831,300 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43.6545%。同时，王波持有太阳波 40 万元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太阳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够对太阳波持有的公司 13.3470%的股份进行控制。王波通过直接及间接的方式控制公司 57.0015%的股份；王波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有效控制公司的日常经营方针及重大决策，对公司拥有控制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经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仍不能排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可能会通过其拥有的控制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重大影响，从而有可能损害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管理上可能面临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在实现公司利益的前提下，尽可能地避免对公司中小股东利益造成损害。另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已书面签署承诺，以避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第四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第四节二、(一)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第四节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四节二、(三)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四节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四节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保证、抵押、质押）	责任类型（一般或者连带）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王波、罗丽红、罗振宇、詹艳	2,000,000.00	2016.5.10-2018.5.10	保证	*连带*	*是*	*是*
总计	2,0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2,0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2,0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占用形式（资金、资产、资源）	占用性质（借款、垫支、其他）	期初余额	累计发生额	期末余额	是否归还	是否为挂牌前已清理事项
河南省太阳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资金	*借款*	*10,000.00*	0.00	0.00	是	*是*
合计	-	-	10,000.00	0.00	0.00	-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波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河南省太阳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于 2015 年从公司借款 1 万元，已于挂牌前（2016 年 3 月 8 日）归还。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_____	_____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_____	_____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_____	_____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_____	_____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_____	_____
6 其他	15,000,000.00	8,096,822.36
总计	15,000,000.00	8,096,822.36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王波、罗振宇、罗丽红、詹艳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2,000,000.00	是
王波、罗丽红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1,000,000.00	是
总计	-	3,00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金较紧张，为保证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控股股东及实

际控制人王波与公司财务负责人罗丽红为公司向郑州邦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 1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2016 年 5 月 4 日，水木环保与中国民生银行郑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担保合同》，为王波、罗丽红、罗振宇、詹艳于同日与中国民生银行郑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负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 200 万元。上述借款 200 万元实际借予公司使用，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十一）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承诺

2016年3月7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将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其本人或其控制的关联方使用。

3、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6 年3 月7 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做出重要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1）公司管理层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3）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的声明；（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不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的书面声明；（5）公司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书面声明；（6）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声明。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3月7日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二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情况。

第五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874,858	43.87%	0	8,874,858	43.8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107,858	15.36%	0	3,107,858	15.36%
	董事、监事、高管	3,185,025	15.74%	0	3,185,025	15.74%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355,142	56.13%	0	11,355,142	56.1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423,542	41.64%	0	8,423,542	41.64%
	董事、监事、高管	9,555,075	47.23%	0	9,555,075	47.23%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0,230,000	-	0	20,23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王波	8,831,300	0	8,831,300	43.65%	6,623,475	2,207,825
2	罗振宇	3,128,800	0	3,128,800	15.47%	2,346,600	782,200
3	河南省太阳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700,100	0	2,700,100	13.35%	1,800,067	900,033
4	马珺	2,474,000	0	2,474,000	12.23%	0	2,474,000
5	董有	1,000,000	0	1,000,000	4.94%	0	1,000,000
6	马新玲	500,000	0	500,000	2.47%	375,000	125,000
7	朱东峰	415,800	0	415,800	2.06%	0	415,800
8	吴悦	300,000	0	300,000	1.48%	0	300,000
9	孟雪峰	280,000	0	280,000	1.38%	210,000	70,000
10	杨猛	200,000	0	200,000	0.99%	0	200,000
合计		19,830,000	0	19,830,000	98.02%	11,355,142	8,474,858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罗振宇为王波妻弟；（2）王波持有太阳波 40 万元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太阳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							

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王波：男，197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97 年 9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香港百信集团百信药业公司省区经理；2003 年 1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05 年 12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上海水木动画设计有限公司营销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北京置地信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河南水木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技术部负责人；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河南水木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河南水木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河南水木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4 月至今任太阳波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 年 2 月至今担任水木环保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四、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王波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5	硕士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是
罗振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6	本科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是
罗丽红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4	大专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是
田万品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8	中专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是
邢兰香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5	大专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是
孟雪峰	监事会主席	女	41	大专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是
马新玲	监事	女	45	本科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否
王宏磊	职工监事	男	29	中专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是
焦菲菲	董事会秘书	女	28	硕士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王波	董事长、总经理	8,831,300	0	8,831,300	43.65%	-
罗振宇	董事、副总经理	3,128,800	0	3,128,800	15.47%	-
罗丽红	董事、财务总监	-	-	-	-	-
田万品	董事、副总经理	-	-	-	-	-
邢兰香	董事、副总经理	-	-	-	-	-
孟雪峰	监事会主席	280,000	0	280,000	1.38%	-

马新玲	监事	500,000	0	500,000	2.47%	-
王宏磊	职工监事	-	-	-	-	-
焦菲菲	董事会秘书	-	-	-	-	-
合计	-	12,740,100	0	12,740,100	62.97%	-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	-	-	-	-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	-
核心技术人员	4	4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36	36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员工无变动。

第七节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 B 审字(2016)158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16 年 8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崔玉强宋新军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亚会 B 审字（2016）1584 号

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6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6 月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6 月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玉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新军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05,063.41	775,601.04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2	6,474,485.07	4,815,378.31
预付款项	五、3	3,394,850.37	2,982,047.00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4	1,158,058.31	911,166.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五、5	3,996,875.21	4,064,513.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5,329,332.37	13,548,706.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6	16,710,332.64	17,142,977.32

在建工程	五、7	8,629,268.38	7,462,603.02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8	102,497.12	76,864.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9	3,960,000.00	3,96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402,098.14	28,642,445.23
资产总计		44,731,430.51	42,191,151.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0	1,000,000.00	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五、11	3,815,168.43	5,579,074.73
预收款项	五、12	685,444.45	2,050,844.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3	447,449.25	194,046.61
应交税费	五、14	393,770.48	573,035.37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五、15	6,820,395.26	1,324,991.55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3,162,227.87	10,721,992.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162,227.87	10,721,992.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6	20,230,000.00	20,2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17	8,299,494.13	8,299,494.1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18	2,717,972.82	2,585,515.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47,466.95	31,115,009.97
少数股东权益		321,735.69	354,149.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69,202.64	31,469,159.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731,430.51	42,191,151.59

法定代表人：王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丽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丽红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114.94	68,615.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二、1	5,357,584.07	3,653,130.31
预付款项		3,300,927.29	2,896,723.92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1,250,303.58	872,934.55
存货		3,978,735.92	3,960,870.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3,959,665.80	11,452,274.7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5,630,000.00	5,6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6,699,968.69	17,131,296.73
在建工程		8,629,268.38	7,462,603.02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028.41	54,935.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044,265.48	30,278,835.09
资产总计		45,003,931.28	41,731,109.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725,988.95	5,489,895.25
预收款项		811,244.45	2,050,844.17
应付职工薪酬		417,773.08	175,041.61
应交税费		382,806.21	531,516.76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7,210,581.00	1,298,071.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3,548,393.69	10,545,369.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548,393.69	10,545,369.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230,000.00	20,2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8,299,494.13	8,299,494.1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2,926,043.46	2,656,246.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455,537.59	31,185,740.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5,003,931.28	41,731,109.84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180,559.66	3,959,846.71
其中：营业收入	五、19	6,180,559.66	3,959,846.71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6,111,845.49	4,072,390.50
其中：营业成本	五、19	3,727,528.38	2,003,208.03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0	41,295.17	26,307.98
销售费用	五、21	449,760.22	127,111.52
管理费用	五、22	1,676,108.21	1,573,676.17
财务费用	五、23	114,624.56	166,470.27
资产减值损失	五、24	102,528.95	175,616.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714.17	-112,543.79
加：营业外收入	五、25	123,825.97	172,704.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五、26	1,869.29	0.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670.85	60,159.63
减：所得税费用	五、27	90,627.37	-17,218.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043.48	77,377.8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2,456.98	77,377.81
少数股东损益		-32,413.50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043.48	77,377.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0

法定代表人：王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丽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丽红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6,115,892.99	3,959,846.71
减：营业成本	十二、4	3,642,024.11	2,003,208.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400.88	26,307.98
销售费用		397,438.78	127,111.52
管理费用		1,554,109.01	1,573,676.17
财务费用		114,780.18	166,470.27
资产减值损失		120,372.31	175,616.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6,767.72	-112,543.79
加：营业外收入		123,825.96	172,704.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1,662.05	0.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931.63	60,159.63
减：所得税费用		99,134.50	-17,218.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797.13	77,377.8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9,797.13	77,377.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81,102.85	3,254,206.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	6,332,077.57	4,098,60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13,180.42	7,352,816.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08,203.74	4,071,036.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6,284.38	1,316,514.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8,839.71	228,894.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	3,878,632.91	5,835,77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91,960.74	11,452,21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780.32	-4,099,399.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9,924.00	3,834,409.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9,924.00	3,834,409.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924.00	-3,834,409.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800,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	2,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10,800,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833.31	166,146.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	-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833.31	2,166,146.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166.69	8,634,253.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0,537.63	700,444.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5,601.04	406,511.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063.41	1,106,956.22

法定代表人：王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丽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丽红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89,982.85	3,254,206.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4,095.56	4,098,60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24,078.41	7,352,816.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34,003.74	4,071,036.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2,384.59	1,316,514.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1,236.69	228,894.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1,196.75	5,835,77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28,821.77	11,452,21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743.36	-4,099,399.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9,924.00	3,834,409.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9,924.00	3,834,409.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924.00	-3,834,409.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800,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10,800,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833.31	166,146.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833.31	2,166,146.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166.69	8,634,253.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99.33	700,444.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615.61	406,511.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114.94	1,106,956.22

第八节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二、报表项目注释

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

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13 日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由自然人易秀珍、袁辉、刘自民、关建勋、罗振宇共同出资设立，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

1、2008 年 8 月设立情况

2008 年 6 月 12 日，河南广发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豫广发验字[2008]第 FY070 号《验资报告》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予以审验，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易秀珍	40.00	40.00
2	袁辉	15.00	15.00
3	刘自民	15.00	15.00
4	关建勋	15.00	15.00
5	罗振宇	15.00	15.00
	合计	100.00	100.00

2、2009 年 6 月股权转让情况

2009 年 6 月 28 日及 2009 年 7 月 10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易秀珍、袁辉、关建勋、刘自民将其分别持有的公司股权的 40.00%、4.00%、4.00%、4.00%转让给王波，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王波	52.00	52.00
2	关建勋	11.00	11.00
3	刘自民	11.00	11.00
4	袁辉	11.00	11.00
5	罗振宇	15.00	15.00
	合计	100.00	100.00

3、2009 年 11 月股权转让情况

2009 年 11 月 28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刘自民、关建勋、袁辉将其分别持有的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王波、罗振宇，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王波	68.00	68.00
2	罗振宇	32.00	32.00
	合计	100.00	100.00

4、2011 年 5 月注册资本增加情况

2011 年 5 月 10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50,000.00 元，河南华必信经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经纬会验字（2011）第 006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审验，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王波	68.00	54.40
2	罗振宇	32.00	25.60
3	张磊	15.00	12.00
4	王永平	10.00	8.00
	合计	125.00	100.00

5、2011 年 5 月股权转让情况

2011 年 5 月 17 日，经股东会决议，王波、罗振宇分别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转让给朱东峰、王永平，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王波	58.90	47.12
2	罗振宇	27.10	21.68
3	张磊	15.00	12.00
4	王永平	19.80	15.84
5	朱东峰	4.20	3.36
	合计	125.00	100.00

6、2011 年 11 月增资情况

2011 年 11 月 24 日，经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750,000.00 元，河南正延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豫正延内验字（2011）第 WL11-089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审验，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王波	188.48	47.12
2	罗振宇	86.72	21.68
3	张磊	48.00	12.00
4	王永平	63.36	15.84
5	朱东峰	13.44	3.36
	合计	400.00	100.00

7、2011 年 12 月股权转让情况

2011 年 12 月 1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王波、罗振宇、王永平、张磊、朱东峰分别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转让给马珺，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王波	157.08	39.27
2	罗振宇	72.28	18.07
3	张磊	40.00	10.00
4	王永平	52.80	13.20
5	朱东峰	11.20	2.80
6	马珺	66.64	16.66
	合计	400.00	100.00

8、2012 年 9 月公司更名及股权转让情况

2012 年 9 月 9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由河南水木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水木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同时王永平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王波，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王波	209.88	52.47
2	罗振宇	72.28	18.07
3	张磊	40.00	10.00
4	朱东峰	11.20	2.80
5	马珺	66.64	16.66
	合计	400.00	100.00

9、2013 年 6 月股权转让情况

2013 年 6 月 5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张磊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分别转让给王波和罗振宇，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王波	237.88	59.47
2	罗振宇	84.28	21.07
3	朱东峰	11.20	2.80
4	马珺	66.64	16.66
	合计	400.00	100.00

10、2014 年 9 月增资情况

2014 年 9 月 30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0,849,900.00 元，河南富平联合会计师事务（普通合伙）出具了豫富平会验字（2014）第 002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的注册资本予以审验，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王波	883.13	59.4704
2	罗振宇	312.88	21.0695
3	朱东峰	41.58	2.8000
4	马珺	247.40	16.6601
	合计	1,484.99	100.00

11、2014 年 10 月增资情况

2014 年 10 月 21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680,000.00 元，河南富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豫富平会验字（2014）第 004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审验，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王波	883.13	50.3785
2	罗振宇	312.88	17.8484
3	朱东峰	41.58	2.3719
4	马珺	247.40	14.1130
5	马新玲	50.00	2.8523
6	李雪辉	10.00	0.5705
7	韩莹	10.00	0.5705
8	章婷	10.00	0.5705
9	孟雪峰	28.00	1.5973
10	吴悦	30.00	1.7114
11	杨猛	20.00	1.1409
12	董有	100.00	5.7045
13	张丽丽	10.00	0.5705
	合计	1,752.99	100.00

12、2015 年 2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 2015 年 2 月 1 日河南水木太阳能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河南水木太阳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本公司以 2014 年 11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7,729,094.13 元，按照 1：0.988765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 17,529,9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2015 年 2 月 13 日，河南富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豫富平会验字（2015）第 001 号《验资报告》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审验。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王波	883.13	50.3785
2	罗振宇	312.88	17.8484
3	朱东峰	41.58	2.3719
4	马珺	247.40	14.1130
5	马新玲	50.00	2.8523
6	李雪辉	10.00	0.5705
7	韩莹	10.00	0.5705
8	章婷	10.00	0.5705
9	孟雪峰	28.00	1.5973
10	吴悦	30.00	1.7114
11	杨猛	20.00	1.1409
12	董有	100.00	5.7045
13	张丽丽	10.00	0.5705
	合计	1,752.99	100.00

13、2015 年 6 月公司更名及增资情况

2015 年 5 月 22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名称由河南水木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70.01 万元，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金变更为 2,023.00 万元，河南富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豫富平会验字（2015）第 009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审验，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王波	883.13	43.6545

2	罗振宇	312.88	15.4661
3	朱东峰	41.58	2.0554
4	马珺	247.40	12.2294
5	马新玲	50.00	2.4716
6	李雪辉	10.00	0.4943
7	韩莹	10.00	0.4943
8	章婷	10.00	0.4943
9	孟雪峰	28.00	1.3841
10	吴悦	30.00	1.4829
11	杨猛	20.00	0.9886
12	董有	100.00	4.9432
13	张丽丽	10.00	0.4943
14	河南省太阳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70.01	13.3470
	合计	2,023.00	100.00

（二）公司经营范围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究、设计、咨询；太阳能发电、照明设备组装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太阳能热水及热水系统的设计、安装、销售及售后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机电产品、照明器材、五金交电、水暖管道的配件、劳保用品、防腐防水保温材料、电控柜及配件、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注册地址等

公司注册号：410105100066346

注册资本：2,023.00 万元

注册地址：郑州高新开发区瑞达路 96 号

法定代表人：王波

（四）公司所在行业

本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六）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海南水木鑫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河南水沐源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 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解释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量属性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法，如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则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

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以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母公司、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期间的统一

母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业务在初始发生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以母公司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反映，该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转入“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I.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II.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

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

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

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

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 30 万元或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账龄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4．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本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5．其他计提法说明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按实际成本核算;在产品、产成品的入库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存货发出或领用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可变现净值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销售费用和税金后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十二）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三）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

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

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6．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 3%或 5%）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	5	19
运输设备	4	5	23.75
办公家具及其他	3	5	19
专用设备	20	5	4.75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①与该后续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计入固定资产；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

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内摊销。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是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项建筑和安装工程，同时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包括前期施工准备、正在施工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或发行公司债券（包括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继续进行。

4.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5.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

益。

（十八）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下列情况处理：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十九）收入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营业收入实现。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①企业合并；

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

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资产减值

1.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除存货、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和金融资产（不含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4.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6,631.86	5,351.86
银行存款	298,431.55	770,249.1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05,063.41	775,601.04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6,821,552.63	100.00	347,067.56	5.09	6,474,485.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6,821,552.63	100.00	347,067.56	5.09	6,474,485.07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5,073,022.46	100.00	257,644.15	5.08	4,815,378.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073,022.46	100.00	257,644.15	5.08	4,815,378.31

注：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快速增长较快，公司给信誉好的购货客户延长结算周期， 相关的应收账款随着增加。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729,913.15	5.00	336,495.66
1 至 2 年	77,560.00	10.00	7,756.00
2 至 3 年	14,079.48	20.00	2,815.90
3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6,821,552.63		347,067.56

续：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993,161.98	5.00	249,658.10
1 至 2 年	79,860.48	10.00	7,986.05
2 至 3 年		20.00	
3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5,073,022.46		257,644.15

2.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罗山县世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3,800.00	1 年以内	37.44
兰考乐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4,000.00	1 年以内	12.67
河南省乐农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11.73
智信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2,500.00	1 年以内	8.25
崔参军	非关联方	536,320.00	1 年以内	7.86
合计		5,316,620.00		77.95

（三）预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66,305.37	99.16	2,981,847.00	99.99
1-2 年	28,545.00	0.84	200.00	

				0.01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394,850.37	100.00	2,982,047.00	100.00

2.（1）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郑州新亿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1,017.5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崔参军	非关联方	45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朱镇江	非关联方	251,88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河南信利通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王帅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572,897.50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1,220,979.26	100.00	62,920.95	5.15	1,158,058.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220,979.26	100.00	62,920.95	5.15	1,158,058.31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960,981.50	100.00	49,815.41	5.18	911,166.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960,981.50	100.00	49,815.41	5.18	911,166.09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83,539.46	5.00	59,176.97
1 至 2 年	37,439.80	10.00	3,743.98
2 至 3 年		20.00	
3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1,220,979.26		62,920.95

续：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25,654.80	5.00	46,282.74
1 至 2 年	35,326.70	10.00	3,532.67
2 至 3 年		20.00	
3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960,981.50		49,815.41

2. 本公司无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款项，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项。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暂付款	1,174,590.26	593,797.65
备用金	46,389.00	367,183.85

内部往来款		
合计	1,220,979.26	960,981.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郑州新亿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0,000.00	1年以内	54.87
罗振宇	关联方	72,061.25	1年以内	5.90
河南新飞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4.10
邢兰香	关联方	49,625.63	1年以内	4.06
魏景泽	非关联方	44,000.00	1年以内	3.60
合计		885,686.88		72.53

（五）存货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6,794.44		296,794.44
在产品	3,681,941.48		3,681,941.48
库存商品	18,139.29		18,139.29
合计	3,996,875.21		3,996,875.21

续：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7,312.08		587,312.08
在产品	3,341,760.78		3,341,760.78
库存商品	135,441.06		135,441.06
合计	4,064,513.92		4,064,513.92

2.公司期末产成品中未发现有可变现净值比账面价值低的情况，公司原材料均为用于生产产品而持有，故存货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378,754.94	1,017.09		17,379,772.03
其中：电子设备	361,337.08			361,337.08
运输设备	34,017.09			34,017.09
办公家具及其他	70,760.81	1,017.09		71,777.90
专用设备	16,912,639.96			16,912,639.96
二、累计折旧合计	235,777.62	433,661.77		669,439.39
其中：电子设备	96,477.53	25,885.68		122,363.21
运输设备	2,019.75	4,039.53		6,059.28
办公家具及其他	48,670.28	2,061.39		50,731.67
专用设备	88,610.06	401,675.17		490,285.2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142,977.32			16,710,332.64
其中：电子设备	264,859.55			238,973.87
运输设备	31,997.34			27,957.81
办公家具及其他	22,090.53			21,046.23
专用设备	16,824,029.90			16,422,354.7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家具及其他				
专用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142,977.32			16,710,332.64
其中：电子设备	264,859.55			238,973.87
运输设备	31,997.34			27,957.81
办公家具及其他	22,090.53			21,046.23
专用设备	16,824,029.90	-401,675.17		16,422,354.73

（七）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御景湾太阳能热水系统	5,745.00		5,745.00

盛世嘉园太阳能热水系统	1,900,141.82		1,900,141.82
城市春天太阳能热水系统	4,484,613.80		4,484,613.80
北京上庄太阳能热水系统	2,238,767.76		2,238,767.76
合计	8,629,268.38		8,629,268.38

续：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御景湾太阳能热水系统	5,745.00		5,745.00
盛世嘉园太阳能热水系统	1,900,141.82		1,900,141.82
城市春天太阳能热水系统	4,212,396.80		4,212,396.80
北京上庄太阳能热水系统	1,344,319.40		1,344,319.40
合计	7,462,603.02		7,462,603.02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御景湾太阳能热水系统	1,015.00	5,745.00		0.06	未完工	自有	5,745.00
盛世嘉园太阳能热水系统	1,400.00	1,900,141.82		13.57	未完工	自有	1,900,141.82
城市春天太阳能热水系统	1,400.00	4,212,396.80	272,217.00	32.03	未完工	自有	4,484,613.80
北京上庄太阳能热水系统	1,600.00	1,344,319.40	894,448.36	13.99	未完工	自有	2,238,767.76
合计	7,090.00	7,462,603.02	1,166,665.36	59.65			8,629,268.38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9,988.51	102,497.12	307,459.56	76,864.89
可抵扣亏损				
合计	409,988.51	102,497.12	307,459.56	76,864.89

（九）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作研发预付款	3,960,000.00	3,960,000.00
合计	3,960,000.00	3,960,000.00

注：2015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与郑州新亿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研发合作协议，由本公司委托郑州新亿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智能化全自动远程太阳能热水监视控制发，研发

成果归本公司所有，约定研发最晚交货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十）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十一）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450,461.95	5,240,955.48
1-2 年	310,674.48	338,119.25
2-3 年	54,032.00	
3 年以上		
合计	3,815,168.43	5,579,074.73

注：报告期内，太阳能热利用产品的成本构成中，原材料占比较高，原材料供应商供货紧俏，要求快速回款，缩短付款周期，导致应付账款金额减少。

（十二）预收账款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85,444.45	2,050,844.17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685,444.45	2,050,844.17

注：报告期内，公司为增加市场占有率，改变销售策略，减少预售款金额，导致期末预收账款金额较小。

（十三）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94,046.61	1,422,442.43	1,216,933.57	399,555.4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0,202.07	102,308.29	47,893.78
短期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4,046.61	1,572,644.50	1,319,241.86	447,449.25

注：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团队建设，导致应付职工薪酬增幅较大。

2.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4,046.61	1,242,444.40	1,053,702.85	382,788.16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55,314.03	38,546.72	16,767.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265.15	37,670.27	15,594.88
工伤保险费		1,075.89	737.30	338.59
生育保险费		972.99	139.15	833.84
（4）住房公积金		124,684.00	124,68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94,046.61	1,422,442.43	1,216,933.57	399,555.47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0,486.09	94,563.51	45,922.58
失业保险费		9,715.98	7,744.78	1,971.20
合计		150,202.07	102,308.29	47,893.78

（十四）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13,818.74	104,829.79
城建税	13,578.11	5,313.64
企业所得税	153,048.06	457,213.20
教育费附加	9,698.68	3,795.50
个人所得税	3,626.89	1,883.24
合计	393,770.48	573,035.37

（十五）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暂收款	6,799,195.26	1,295,842.12
押金及保证金	21,200.00	19,600.00
其他		9,549.43
合计	6,820,395.26	1,324,991.55

注：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增加额主要为王波借予公司的流动资金。

（十六）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实收资本）	20,230,000.00			20,230,000.00

注：详见本附注一、（一）。

（十七）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299,494.13			8,299,494.1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8,299,494.13			8,299,494.13

注：本期资本公积增减变动详见附注一、（一）。

（十八）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585,515.84	-3,163,477.2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585,515.84	-3,163,477.2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2,456.98	1,928,187.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做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3,820,805.8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17,972.82	2,585,515.84

（十九）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76,102.39	3,725,956.32	3,956,427.91	2,000,421.11
其他业务	4,457.27	1,572.06	3,418.80	2,786.92
合计	6,180,559.66	3,727,528.38	3,959,846.71	2,003,208.03

注：报告期内，公司的太阳能系统、太阳能产品销售比重大幅提高，成本随收入变动。

（1）主营业务（业务类别）

业务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太阳能系统	5,076,156.76	3,112,488.68	3,546,239.82	1,793,720.74
太阳能产品	1,098,025.63	576,430.04	410,188.09	206,700.37
热水服务	1,920.00	37,037.60		
合计	6,176,102.39	3,725,956.32	3,956,427.91	2,000,421.11

（1） 主营业务（销售模式）

业务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直销收入	5,297,469.91	3,276,969.14	2,139,547.52	978,744.85
经销收入	878,632.48	448,987.18	1,816,880.39	1,021,676.26
合计	6,176,102.39	3,725,956.32	3,956,427.91	2,000,421.11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业务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省内	4,665,418.59	2,351,577.41	3,956,427.91	2,000,421.11
省外	1,510,683.80	1,374,378.91		
合计	6,176,102.39	3,725,956.32	3,956,427.91	2,000,421.11

（二十）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24,088.85	15,346.33
教育费附加	17,206.32	10,961.65
合计	41,295.17	26,307.98

（二十一）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76,548.54	30,163.00
工资	254,960.44	44,806.08
业务招待费	28,923.00	11,656.40
汽车费	22,200.30	13,575.00
其他	67,127.94	26,911.04
合计	449,760.22	127,111.52

注：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本期增长主要是工资增加所致。

（二十二）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32,903.49	640,822.38
差旅费	63,155.70	33,720.30
业务招待费	138,384.22	40,766.88
汽车费	24,927.21	38,136.00
办公费	23,966.65	14,491.15
折旧	417,685.47	10,878.05
研发支出	237,347.02	578,517.36
广告费		140.00
技术服务费	943.40	10,000.00
租赁费	57,496.2	69,948.00
会议费	22,316.00	
审计费	98,113.21	56,878.55

评估费		37,735.85
其他	58,869.64	41,641.65
合计	1,676,108.21	1,573,676.17

（二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833.31	166,146.68
减：利息收入	793.11	1,463.16
汇兑损益		
其他	3,584.36	1,786.75
合计	114,624.56	166,470.27

（二十四）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2,528.95	175,616.53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五、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六、其他		
合计	102,528.95	175,616.53

（二十五）营业外收入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20,000.00	150,000.00
其他	3,825.97	22,704.32
合计	123,825.97	172,704.32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150,000.00	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进步奖励款	20,000.00		收益相关

工业节能产品认定企业奖励款	100,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120,000.00	150,000.00	

（二十六）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其他	1,869.29	0.90	1,869.29	0.90
合计	1,869.29	0.90	1,869.29	0.90

（二十七）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6,259.60	26,685.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632.23	-43,904.13
合计	90,627.37	-17,218.18

（二十八）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0,000.00	
利息收入	793.11	1,463.16
资金往来及其他	6,211,284.46	4,097,146.40
合计	6,332,077.57	4,098,609.5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562,754.75	627,082.39
营业费用	125,239.04	77,130.44
资金往来及其他	3,190,639.12	5,131,557.25
合计	3,878,632.91	5,835,770.08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单位的借款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单位的借款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二十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043.48	77,377.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2,528.95	175,616.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3,661.77	16,045.2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1,833.31	166,146.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632.26	-43,904.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638.71	-1,890,693.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73,006.42	-438,655.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04,152.14	-2,161,332.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780.32	-4,099,399.6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5,063.41	1,106,956.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5,601.04	406,511.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0,537.63	700,444.5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305,063.41	1,106,956.22
其中：库存现金	6,631.86	8,110.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8,431.55	1,098,845.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063.41	1,106,956.22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未发生合并范围的变更。

七、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水沐源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环保技术开发、批发零售	63		设立
海南水木鑫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	100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对本企业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王波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水沐源清董事长；太阳波执行事务合伙人	43.6545	43.6545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无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备注
罗振宇	控股股东妻弟、董事、副总经理	15.4661	
马珺	公司股东	12.2294	
罗丽红	公司控股股东配偶、董事、财务总监；水木鑫源监事		
邢兰香	董事、副总经理		
田万品	董事、副总经理		
孟雪峰	监事会主席	1.3841	
马新玲	监事	2.4716	
焦菲菲	董事会秘书		
王宏磊	监事		
王世熹	核心技术人员		
孙振龙	核心技术人员		
陈玉龙	核心技术人员		
詹艳	罗振宇之妻；水木鑫源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河南省太阳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王波、罗丽红、邢兰香、田万品、焦菲菲、王宏磊、王波之母易秀珍、田万品妻子张书池、邢兰香丈夫程凯持有太阳波合伙份额；王波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3.3470	

（五）关联方交易情况

1.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罗振宇	72,061.25	82,326.70
其他应付款	罗丽红	3,553.00	14,681.01
其他应付款	王波	6,566,649.41	1,113,827.05
其他应付款	王宏磊	78,563.76	26,577.21
其他应收款	河南省太阳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10,000.00

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应收罗振宇款项为备用金，应收太阳波往来款已收回。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应付罗丽红、王宏磊款项为报销款，应付王波款项为王波借予公司的流动资金。公司与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均未约定利息。

2、关联方往来款项发生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借方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王波	1,113,827.05	13,549,644.72	8,096,822.36	6,566,649.41
其他应收款	河南省太阳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10,000.00		10,000.00	

报告期内，应付王波款项发生额为王波借予公司的流动资金，应收河南省太阳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往来款为借款，上述款项已于挂牌前（2016 年 3 月 8 日）归还。

3.关联担保

融资方式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受益人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小额贷款公司借款	王波、罗丽红、河南省乐农实业有限	水木环保	郑州邦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10/20-2018/10/20
综合授信	水木环保	王波、罗振宇、罗丽红、詹艳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	2,000,000.00	2016/5/10-2018/5/10

注：2016 年 5 月 4 日，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郑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担保合同》，为公司控股股东王波、股东罗振宇、罗丽红、詹艳与中国民生银行郑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包括或有负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 200 万元，最高额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的发生期间为 2016 年 5 月 10 日至 2018 年 5 月 10 日，担保人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2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间为本合同生效至《最高额担保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根据水木环保董事会会议决议及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决议，王波将本次借款的全部款项（2,000,000 元）借给公司使用，利息以需要支付给银行的利息计算，款项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经营使用。王波收到上述借款后，已将全部借款 200 万元支付给公司，公司的上述担保行为不构成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资金的占用。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29,320.00	464,950.90

九、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及债务纠纷。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的情况。

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41,972.63	100.00	284,388.56	5.04	5,357,584.07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5,567,972.63	98.69	284,388.56	5.11	5,283,584.07
关联方组合	74,000.00	1.31			74,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641,972.63	100.00	284,388.56	5.04	5,357,584.07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26,382.46	100.00	173,252.15	4.53	3,653,130.31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3,385,182.46	88.47	173,252.15	5.12	3,211,930.31
关联方组合	441,200.00	11.53			441,2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826,382.46	100.00	173,252.15	4.53	3,653,130.31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476,333.15	5.00	273,816.66
1 至 2 年	77,560.00	10.00	7,756.00
2 至 3 年	14,079.48	20.00	2,815.90
3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5,567,972.63		284,388.56

续：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305,321.98	5.00	165,266.10
1 至 2 年	79,860.48	10.00	7,986.05
2 至 3 年		20.00	
3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3,385,182.46		173,252.15

3.关联方组合是指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与母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项，按公司会计政策此部分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4.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限	坏账准备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罗山县世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253,800.00	1 年以内	112,690.00	39.95
兰考乐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64,000.00	1 年以内	43,200.00	15.31
河南省乐农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00	1 年以内	40,000.00	14.18
智信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562,500.00	1 年以内	28,125.00	9.97
张波	250,517.00	1 年以内	12,525.85	4.44
合计	4,730,817.00		236,540.85	83.85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6,028.70	100.00	55,725.12	4.27	1,250,303.58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077,062.59	82.47	55,725.12	5.17	1,021,337.47
关联方组合	228,966.11	17.53			228,966.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06,028.70	100.00	55,725.12	4.27	1,250,303.58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9,423.77	100.00	46,489.22	5.06	872,934.55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894,457.66	97.28	46,489.22	5.20	847,968.44
关联方组合	24,966.11	2.72			24,966.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19,423.77	100.00	46,489.22	5.06	872,934.55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39,622.79	5.00	51,981.14
1 至 2 年	37,439.80	10.00	3,743.98
2 至 3 年		20.00	
3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1,077,062.59		55,725.12

续：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59,130.96	5.00	42,956.55
1 至 2 年	35,326.70	10.00	3,532.67
2 至 3 年		20.00	
3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894,457.66		46,489.22

3.关联方组合是指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与母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项，按公司会计政策此部分其他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暂付款	1,039,890.26	590,797.65
备用金	37,172.33	303,660.01
内部往来款	228,966.11	24,966.11
合计	1,306,028.70	919,423.77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郑州新亿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暂付款	670,000.00	1 年以内	51.30	33,500.00
海南水木鑫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28,966.11	1 年以内	17.53	

罗振宇	暂付款	72,061.25	1 年以内	5.52	3,603.06
河南新飞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暂付款	5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3.83	3,500.00
邢兰香	暂付款	49,625.63	1 年以内	3.80	2,481.28
合计		1,070,652.99		81.98	43,084.34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30,000.00		5,630,000.00	5,630,000.00		5,630,000.00
合计	5,630,000.00		5,630,000.00	5,630,000.00		5,63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收入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111,435.72	3,956,427.91
其他业务收入	4,457.27	3,418.80
合计	6,115,892.99	3,959,846.71
主营业务成本	3,640,452.05	2,000,421.11
其他业务成本	1,572.06	2,786.92
合计	3,642,024.11	2,003,208.03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000.00	1,50,000.00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债务重组损益			
（十）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十四）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十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6.68	22,703.42	
（二十一）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21,956.68	172,703.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489.17	43,175.86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1,467.51	129,527.5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1,467.51	129,527.5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6 年 1-6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2	0.0065	0.0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3	0.0020	0.0020

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